

明新科技大學進修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延修生註冊須知

*僅修讀論文者：請加選「獨立研究(1學分)」或「論文撰寫(1學分)」課程。

*碩士在職專班之修業年限以二至六年為限。

1.註冊流程：電腦選課完成→繳費(或就學貸款)→完成註冊

2.選課：

(1) 網路加退選開放時間：**9月5日(星期四)18:00~9月18日(星期三)23:59**。

(2) 相關選課時間及選課說明，請至**教務處進修教務組**網站查閱「進修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及碩士專班延修生選課須知」，並於規定期限內至「學生資訊服務系統」選課。

網址為 <https://admin.must.edu.tw/news/page.aspx?UnitID=107&id=18788>

(3) 僅修讀論文者：請加選「獨立研究(1學分)」或「論文撰寫(1學分)」課程，並依規定繳交學分學雜費及平安保險費等費用。

3.繳費期限 113 年 9 月 5 日(星期四) ~ 113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一)

(1)學雜費網路服務系統查詢及印製繳費單說明如下：

①請依「財務處」於學雜費服務系統公告開放時間**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**，帳號、密碼與學校網頁的學生服務系統(選課服務)相同。

網址為 https://sss.must.edu.tw/tuiRegistry/tuiRegistry_index.asp

②繳費方式：台灣企銀各分行或 7-11、全家便利商店繳交外，亦可利用網路信用卡、ATM 轉帳服務繳交學雜費(線上刷卡或轉帳後，請回學雜費系統查詢是否繳費成功)。

③**列印繳費單需設定退費帳戶才可列印**。所有溢繳學分費退費皆直接轉入同學帳戶，請先確認是否已設定轉帳帳號，戶名及帳號須為同一人，銀行與分行是否正確。

④**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請至「財務處」網頁(首頁→行政單位)查詢**。

⑤如遇系統列印或操作問題，請洽圖資處系統維運組**分機 2540**。

(2)辦理就學貸款、學雜費減免同學請參閱**進修學務組**網站說明。

4.休學、退學 113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一)(含)以前辦理休、退學者免繳費

(1)**113 年 9 月 9 日(一)後申請休、退學者，則需繳費註冊完成後才可辦理休、退學**；休、退學退費標準相關規定，請電洽**財務處**詢問。

(2)**未按時繳費者若無特殊原因，視同未註冊，將依本校學則與教育部規定勒令退學**。如因病或特殊事故而檢具證明文件，於繳費期限截止前請假，經核准得申請延期繳費，至多以兩星期為限。

5.學生證蓋章 繳費後一星期內，請持繳費收據及學生證至進修教務組加蓋註冊章。

6.本校網址、辦公服務時間、洽詢分機：

(1) 首頁網址：<http://www.must.edu.tw>

教務處進修教務組網址：<https://admin.must.edu.tw/index.aspx?UnitID=107>

(2) 服務時間：進修教務組**分機 2714-2717、2724-2725** 進修學務組**分機 2730-2733**

週一至週五 14:30 ~ 22:00。

財務處**分機 2151-2153** 週一至週五 08:00 ~ 17:00。